**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服务**

**比选文件**

（文件编号：FHC-PTCG20200316002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〇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

附件二：参选文件（范本）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保险经纪服务进行公开比选。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 参选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年限内无商业纠纷案件，无偷税漏税行为，无税务欺诈行为。

（2）参选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保险经纪业务、具有丰富保险经纪服务经验。

（3）参选人应持有效《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4）参选人服务人员应持有效《保险经纪从业人员执业证书》（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二、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3月27日12时00分。**

**三、本自主比选采用综合评选，综合得分最高者中选的的评标办法。**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联 系 人：张华娟

电 话：0596-6311821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二楼，企管部）

邮 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内容**

1.项目名称：保险经纪服务

2.项目地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合约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4.发包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比选服务项目说明

（一）参选人应针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PX装置、PTA装置以及码头、库区、厂外管廊等资产在运营期间的风险统筹管理以及保险安排策划工作，并确保项目工程在转运营期间风险全覆盖且无缝连接。投标人中标后，将与福能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组成保险经纪服务联合体，其中中标人占30%份额，将与主要保险经纪人为本项目提供一年期全程保险经纪服务，对保险经纪服务承担全部义务和责任。如保险期内发生保险索赔事项，必须协助索赔完毕。

（二）风险管理

（1）参与项目的安全评估，提供防损或减少损失建议。

（2）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组织和指导业主开展风险查勘、识别和评估，拟定风险评估报告。

（3）应业主要求，提供保险/风险管理培训和咨询。

（三）保险策略/方案

（1）提供国内保险和国际再保险市场的最新状况和承保能力。

（2）结合项目融资方对风险管控的要求（如有），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拟定保险安排策略。

（3）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分析和提供各种保险方案，并推荐最合适的保障范围，保单条款以及免赔额方案。

（四）保险采购

（1）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编制保险项目招标书，并负责对招标书的澄清。

（2）参与评标，参与推荐中标人（保险共保体）。

（3）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拟定保险合同/保单文本。

（五）保单相关。

（1）保险经纪服务联合体与业主一起，整理承保信息资料，办理投保工作。

（2）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审核保险人出具的保单及批单。

（3）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管理保单文件，包括保费及退费账单，并处理或协助处理保险凭证。

（六）理赔

（1）协助主要保险经纪人编制理赔处理手册及保险指南。

（2）应业主要求，与主要保险经纪人共同提供接、转报案服务，并分析和提供事故处理建议。

（3）协助和指导业主准备索赔文件、与保险人的索赔谈判。

（4）督促保险人将保险赔款及时到位。

（七）其他

（1）根据业主的要求，安排业主指定人员或关联方代表与潜在保险人的会议。

（2）监控并向业主通告任何与保险事宜相关的事件、变化和趋势，以及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保险方案的实践和立法活动。

（3）保险经纪人在后续服务中不得收取国内保险公司的任何费用。

6.技术要求

（一）要求分别做技术及商务文件，需要技术澄清的问题请发给招标咨询联系人。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参选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保险经纪业务、具有丰富保险经纪服务经验。

（2）参选人应持有效《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3）服务人员：应持有效《保险经纪从业人员执业证书》（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4）参选人应持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三）服务能够满足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保险经纪机构基本服务标准》（以下简称“标准”），“标准”服务为最低保险经纪服务要求。

7.报价要求

（1）参选报价应包括参选人向比选人提供比选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成本。此价格包含了比选人给参选中选人执行保险经纪人服务合同的报酬、中选人为履行合同而产生的所有费用以及依法应由中选人承担的税费。

（2）报价说明：参选报价为保险经纪服务费用的总和，支付时将按合同约定分工作阶段支付。

8.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李惠 18859417169

商务联系人：张华娟 0596-6311821

# 二、定义和解释

1.“比选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3.“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 三、比选文件组成

1.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参选书；

2）报价书；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授权委托书；

5）企业简况（企业信誉及评价）；

6）服务人员的资质情况；

7）服务的业绩表；

8）参选资格证明文件、财务状况证明；

9）符合参选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参选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10）保密声明

11）其他

2.比选文件除 1 中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选或被确定为参选无效。

# 四、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 5 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 五、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选人在准备参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 六、参选人资格

（1）参选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年限内无商业纠纷案件，无偷税漏税行为，无税务欺诈行为。

（2）参选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保险经纪业务、具有丰富保险经纪服务经验。

（3）参选人应持有效《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4）参选人服务人员应持有效《保险经纪从业人员执业证书》（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不许非法分包、杜绝转包。

# 七、参选保证金

本案不设置参选保证。

#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0年3月27日下午12 时00分。

## 2.递交参选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联系人：张华娟 联系电话：0596-6311821 。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只允许参选人有一个参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选。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选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参选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选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选人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6.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 一、参选文件的组成：

 1.技术参选文件

1）参选书；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授权委托书；

4）企业简况（企业信誉及评价）；

5）服务人员的资质情况；

6）服务的业绩表；

7）参选资格证明文件、财务状况证明；

8）符合参选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参选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9）保密声明

10）其他

2.商务参选文件

商务报价文件，见附件商务报价函格式。

# 二、参选书格式内容

参选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选书的编制。

# 三、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选报价负责。参选报价应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 四、特别说明

1.参选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机构和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 第四章 评比规则

**一、规则：**

1.比选人在评选时，将优先对技术参选文件进行评选，技术参选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选。

2.参选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比选单位发现参选人的参选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选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 二、资格审查：

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选人资格”的要求对参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选人，同时，评选委员会将依据参选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选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选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选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选文件，其参选资格将被评选委员会予以否决。

# 三、评选办法：

本项目设置控制价，最高控制价为56万元整。参选人所填报的参选总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评标委员会予以否决。

采用综合评选的方式，从商务和技术两部分进行综合评价。商务分与技术分的比例为30：70。综合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中标人。

评分细则如下：

**保险经纪人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项目和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一** | **商务评审** | **30** | 控制价：最高报价不得超过56万元，如超过则为无效报价 |
| 1 | 经纪费报价 | 30 | 商务评选总分值30分。得分计算公式：评标基准分-相应的扣分；扣分标准：各参选人有效报价的平均价作为基准价。参选人有效报价每超过平均价的10%，扣1分；每低于平均价的10%，扣0.5分。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二** | **技术评审** | 70 |  |
| 1 | 项目经验、承保理赔情况 | 15 | 是否有从事国内重大项目（公司）保险经纪业务经验及其承保规模、理赔情况。 |
| 1.1 | A近十年为项目规模不低于 100 亿元提供保险经纪服务的承保经验 | 10 | 按项目经验、承保规模及项目同质性得分，排名首位者得 10分，依次递减 2分。无经验者不得分。 |
| 1.2 | B 近十年为国内项目提供保险理赔(索赔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服务的理赔情况 | 5 | 按提供赔案的赔付情况；结案个数首位得 5分，依次递减 1 分。以提供的赔付申请和赔付汇款凭证为依据。无结案个数不得分。 |
| **2** | 服务团队综合实力 | 10 | 为本项目提供固定性服务的人员情况，配备专家人员人数；保险行业从业年限；是否有从事国内外重大项目（公司）及其服务程度，理赔能力，查勘工程师团队等方面考虑。 |
| 2.1 | A服务团队架构及分工、人员素质及其保险行业从业 经验 | 5 | 人员配备数量充足，团队分工明确、细致且符合古雷项目具体需求、人员素质强且保险从业经验丰富、核心服务团队人员从事保险经纪服务的经验；首位得 5 分，依次递减 1分，无提供团队架构不得分。有石油石化项目类似规模保险经纪服务经验的可在得分基础上增加1分，但总得分不得超过5分。 |
| 2.2 | B 理赔服务团队人员从业经验 | 5 | 理赔服务团队人员的级别、从业经 验、处理案例的代表性；首位得 5 分，依次递减 1分，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3 | 风险识别 | 5 | 风险识别工程师级别、防灾防损服务经验、查勘经验的丰富程度； 首位得 5 分，依次递减 1分 ，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4 | 保险方案和策略 | 20 | 所建议的方案和策略是否具可操作性；防范和转移风险与降低保险成本两者之间优化方案的运用程度；对本项目保险的规划或建议等方面考虑，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4.1 | A 项目风险分析 | 5 | 对本项目或类似项目风险分析最全面、准确、透彻；首位得5 分，依次递减 1 分 ，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4.2 | B 保险方案及保障范围 | 15 | 保障范围最为全面，方案设计符合公司实际需求的独到见解，能够根据项目面临的各类风险提出项目防范和转移风险与降低保险成本两者之间的最优方案，优秀11-15分，一般6-10分，差为0-5分，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5 | 保险经纪服务方案 | 15 | 保险经纪人应为本项目制订专项的保险经纪服务计划，计划包括阶段性风险评估、具体风险管理模型的建立、台风期及运营期专项风险的分析和最大损失可能性等，防灾应急预案计划和培训及在发生保险案件后，如何加强第一时间索赔指导、提供应急救灾计划等。优秀得分11-15分，一般得分6-10分，较差得分0-5分，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 6 | 增值服务 | 5 | 除了常规保险经纪人服务外，是否能提供有利于业主加强项目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以及学习国际先进管理技术方面的增值服务，以及该服务的可操作性、量化和实施计划，优秀得分4-5分，一般得分2-3分，较差得分0-1分，没有提供相关资料不得分。 |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4.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选无效。

**五、评选**

1.比选人将在参选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评选委员会负责。

2.在开选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选文件，在评选时将不予考虑。

3.比选人将做开选记录。

4.业主将根据评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集团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土建修缮项目等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选的权利：比选机构和比选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选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要服从比选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比选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保险经纪人合同（详见附件一）的规定。

3.中选单位需遵守比选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 第七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保险经纪人合同

合同编号：

**保险经纪人服务合同**

由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与**

**福能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 】**

2020年3月 日

**保险经纪人服务合同**

 **合同签署方**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签署生效，签署三方分别为：

甲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乙方：福能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丙方：

甲方要求乙方和丙方共同提供的保险经纪服务能够符合本合同的约定，并且通过乙方和丙方其拥有的技术能力，管理技能以及胜任的人员来提供符合合同条款约定的服务。

三方同意就下述各项达成一致：

1. **任命**

甲方在此任命乙方和丙方为甲方的保险经纪人，同时乙方和丙方特此接受任命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且乙方作为首席保险经纪人，占70%的份额，对其提供保险经纪服务的部分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1. **合同期限**

乙方和丙方共同提供的服务应与投保全部资产一揽子保险（保单）的安排相关，服务期限于 年 月 日开始，于 年 月 日结束，若合同期限届满，该保单项下所有赔案尚未结案，则应延期至索赔结案止。若该保单期限未结束,经甲方同意，则服务期限可延续至保单终止日。

1. **报酬**

合同总服务费（含6%增值税）为人民币 。其中乙方获得总服务费的70%（即人民币 ），丙方获得总服务费的30%（即人民币 ）。

服务费支付条款：

本服务费将代替所有及任何通常由国内内资保险公司或再保险公司支付给经纪人的手续费，所有的保单均按照扣除手续费后的净费率标准安排。本服务费当为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和丙方及其合作方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唯一报酬。乙方和丙方及其合作方根据本合同在安排国内内资保险或者再保险过程中不允许获得的任何形式的手续费、回扣、或有手续费或服务费，甲方一旦发现将从本服务费中扣除。根据乙方和丙方的服务情况，甲方将以下列方式支付服务费：

——三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分别向乙方和丙方支付各自应得服务费的20%，即乙方 元，丙方 元，甲方于收到与该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累计付款至总服务费的20%；

——乙方和丙方在提交保险策略和保险方案并得到甲方认可后，甲方分别向乙方和丙方支付各自应得服务费的20%，即乙方 元，丙方 元，甲方于收到与该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累计付款至总服务费的40%；

——保险人正式签署保单后，甲方分别向乙方和丙方支付各自应得服务费的50%，即乙方 元，丙方 元，甲方于收到与该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累计付款至总服务费的90%；

——在保险期限终止且该保单项下所有赔案得到处理直到结案，甲方分别向乙方和丙方支付各自应得服务费的10%，即乙方 元，丙方 元，甲方于收到与该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累计付款至总服务费的100%。

乙方开户银行： 丙方开户银行：

公 司 名 称： 公 司 名 称：

账 号： 账 号：

1. **任命条款**

对于乙方和丙方的任命条款开始于 年 月 日，并至条款2中所规定的期限结束。虽然有上述约定，甲方可以在任何时间以任何原因，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乙方和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除了本合同第10条款保密事项之外，**合同三方根据合同约定在合同有效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并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

1. **保险经纪人的服务范围和主要服务内容**

鉴于甲方同意支付服务费，乙方和丙方应就甲方位于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古雷半岛的PX装置、PTA装置以及码头、库区、厂外管廊等全部资产开展保险工作，并提供以下服务：

1. 风险管理

- 参与项目安全评估，提供防损或减少损失建议。

- 组织和指导业主开展风险查勘、识别和评估，拟定风险评估报告。

- 应甲方要求，提供保险/风险管理培训和咨询。

1. 保险策略/方案

- 分析和提供国内保险和国际再保险市场的最新状况和承保能力。

- 结合项目融资方对风险管控的要求（如有），拟定保险安排策略。

- 分析和提供各种保险方案，并推荐最合适的保障范围，保单条款以及免赔额方案。

1. 保险采购

- 编制保险项目招标书，并负责对招标书的澄清。

- 参与评标，参与推荐中标人（保险共保体）。

- 编制国际再保险询价单，开展询价工作，与国内招标结果对标。

- 拟定保险合同/保单文本。

- 拟定再保险合同/保单文本（如有）。

1. 保单相关

- 协调并与甲方一起，整理承保信息资料，办理投保工作。

- 审核保险人/再保险人出具的保单及批单。

- 管理保单文件，包括保费及退费账单，并处理或协助处理保险凭证。

1. 理赔

- 编制理赔处理手册及保险指南。

- 应业主要求，提供接、转报案服务，并分析和提供事故处理建议。

- 协助和指导业主准备索赔文件、与保险人/再保险人的索赔谈判。

- 督促保险人/再保险人将保险赔款及时到位。

1. 其他

- 根据业主的要求，安排业主指定人员或关联方代表与现有保险人或潜在保险人的会议。

- 监控并向业主通告任何与保险事宜相关的事件、变化和趋势，以及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保险方案的实践和立法活动。

-保险经纪人在后续服务中不得收取国内内资保险公司的任何费用。

1. **保费支付条款**

甲方应当按照保险人开具的保险费发票金额按时将保费支付至保险人。

1. **保单变更流程**

在接到对保单变更的书面指示或甲方对于变更协议的书面确认函后，乙方和丙方将处理相关的变更事宜（例如增加保额**、**扩展保单条件等）。甲方无须为这些**已包含在服务范围内的**服务支付额外的服务费。

1. **绩效指标以及未达标的处罚措施**
2. 利用公共信息，包括公认的评级机构提供的资料，对所建议的保险市场的财务稳定性进行评估，乙方和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扮演保险人的角色，也不对为满足甲方保险需求所采用的保险人的偿付能力提供任何保证和担保。如果客户要求，乙方和丙方可以提供为满足甲方要求而提议采用的上市保险公司的情况分析报告。
3. 所有上述经三方同意的调整，如适用，将从未支付的服务费部分中扣除。调整后的服务费，如适用，在收到乙方和丙方的付费通知，经甲方核对，并由乙方和丙方对于上述差额进行修正后30日内支付乙方和丙方。
4. **中介**

在乙方和丙方的专业意见认为确有需要且适当的情况下，乙方和丙方可利用其他中介机构（包括伦敦，美国及/或其他市场的经纪人）提供服务，协助进行合同项下规定的保险安排，但不得由此增加甲方的费用。

1. **保密**

乙方和丙方以及其所聘用的中介应对本合同，以及保险安排，理赔所包含的任何信息，以及由甲方提供的任何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但乙方和丙方为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规定的服务需提供给（再）保险人提供信息者除外。同时，乙方和丙方可根据法律或政府或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但需告知甲方并在披露前获得甲方批准。前述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解除等事由而免除，本合同终止时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五年。

1. **赔偿**

乙方和丙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同意就其疏忽或不当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或损害予以完全赔偿。该赔偿不应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除非是因乙方和丙方的重大疏忽或故意的不当行为所致，在此情况下该项赔偿没有限额。在本合同项下，“重大疏忽”指因未考虑或忽视在合理范围内可以预见的后果，作为或不作为，从而造成对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安全或财产的损害，“故意不当行为”指故意行为或疏忽，包括但不限于对良好谨慎行事准则或本合同要求的有意疏忽行为或不作为。

除上述条款规定，任何情况下，乙方和丙方均不对甲方如下损失负责：收入损失；机会损失；名誉损失；利润损失；预期储蓄损失；业务成本增加；或任何其他间接或伴生损失。

除上述条款，乙方和丙方无需对甲方针对如下情况提出的索赔承担任何责任：因客户或者任何其它第三方的任何疏忽、放任或失职行为，直接或间接导致乙方和丙方的违约、疏忽、违法或乙方和丙方延迟履行或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

1. **商业道德要求和利益冲突**

甲方要求乙方和丙方在从事所有业务活动时，依据商业道德标准行事，遵守所有适用法律。乙方和丙方同意：

1. 乙方和丙方应努力防范包括，但不限于雇员提供或接受礼品**、**招待**、**报酬**、**贷款或其他与提供本合同或未来或有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其他报酬的行为。
2. 在根据本合同及其修改文本规定行事时遵守所有相关适用法律法规。
3. 所有根据本合同及其修改文本规定，提交甲方的财务结算**、**清单以及报告均基于其全部所知，并反映了与本合同相关的所有活动和交易，其所依赖之数据亦完整精确，以备将来纪录与报告的不时之需**。**
4. 乙方和丙方同意在其发现未能遵守上述(1)**、**(2)以及(3)项或发现(3)项中的数据不再完整精确时，立即向甲方汇报**。**
5. 乙方和丙方及其员工不应收取对甲方服务的保险公司任何利益或利益输送。甲方如发现可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6. **记录，检查和稽核**

在合理期限内事先通知的情况下，甲方的雇员，指定人员和/或代理人，可在合理时限内接触乙方和丙方的所有人员**、**账簿**、**记录**、**来往信函**、**指令**、**计划**、**图纸**、**收据**、**凭证**、**财务报表**、**储存在计算机或缩印胶片内的信息以及所有与服务相关的备忘录，以便核实所有相关服务的成本以及乙方和丙方遵守合同规定的情况和工作状况。乙方和丙方应当根据通行财务准则，保存财务记录和相关单证，甲方的雇员，指定人员和/或代理人应有权复制上述所有文件。乙方和丙方应当保存，并促使其员工保存与服务相关的所有文件至上述服务完毕之后3年，或至本合同或工作状况结束之后3年。

1. **财务环境的变化**

如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和丙方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和丙方将按照甲方认可的方式，提供履约保证，如信用证，第三方履约担保或其他经认可的财务担保。

1. **安全**

乙方和丙方自行保证其人员及代表，根据本合同在任何地点进行工作时，遵守所有安全要求，包括参加安全培训或体检。

1. **利用违规信息进行经纪业务活动**

16.1 **保证和陈述**。乙方和丙方了解这样一种行为（在本条款中称为“利用违规信息进行经纪业务活动”），即某些团体会接触乙方和丙方，向其提供保密信息或施加不正当影响以期通过破坏竞争性招标获得业务。乙方和丙方应了解甲方禁止利用违规信息进行经纪业务活动或其它破坏授标过程的行为。乙方和丙方保证并表示现在没有，将来也不会通过利用违规信息从事与此合同相关的经纪业务活动。

16.2 **告知。**乙方和丙方同意如果任何人以利用与本合同或其它与甲方相关的违规信息从事经纪业务活动为目的接触乙方和丙方，将立即告知甲方。甲方保证慎重处理上述通知及乙方和丙方提供的其它相关信息。同时甲方承诺将对此合同采取适当的特别安全措施以防止任何乙方和丙方因上述通知不正当地获利。

1. **协议的完整性**

本合同及法律要求的任何附件构成甲方与乙方和丙方之间就提供经纪业务服务的完整协议。本合同可通过双方或其继承人或受本合同约束的受让人书面签字确认后进行修改或补充。如果本合同与任何其它附件存在冲突，则本合同条款就冲突部分享有优先解释权。

1. **仲裁/诉讼**

 任何因本协议引发的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争论、异议或违约，任何一方均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除非各方另有达成协议，诉讼采用的语言应为中文，诉讼裁决具有终局的效力，对合同三方均有约束力。

1. **不可抗力**

由于超过双方合理控制范围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洪水、台风、地震、战争或恐怖主义、骚乱、破坏、意外事故、非寻常的恶劣天气、政府行为、电力中断、现有产品不能防止的计算机或网路病毒、硬件失灵或攻击服务器等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1.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履行及执行及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约束。

1. **主要联系及通知方式**

甲方和乙方、丙方之间工作协调及通知的主要联系方式如下：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孙翔宇

手机：15880866768

邮箱： xysun@fhcpec.com.cn

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联系人姓名：

电话：

手机：

邮箱：

地址：

联系人姓名：

电话：

手机：

邮箱：

地址：

本合同要求或提及的任何及所有通知都应通过快递和/或传真（由发送者决定）的方式送达上述指定联系人。

1. **重大事项的披露**

甲方知悉：知晓并将履行重大事项的披露义务，将回答保险人关于保障要求，或关于可能影响保险人接受甲方的业务、最终适用条款与/或保险成本的重大信息的任何提问。披露义务在初保、续保、变更和保单条款所规定的情形下同样有效。甲方知悉：如没有履行重大事项的披露义务，可能导致保险人有权主张保单无效或免除赔偿责任。

1. **其他**

本合同自各方盖章起生效。一式8份，甲方执肆份，乙丙各执正本贰份。

此页属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乙方： 丙方：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二、**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服务**

**参选文件**

**参选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参选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选人应按规定，向比选人递交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选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选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选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选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电子参选文件随商务参选文件包装。

4.凡因参选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选人自行负责。

5.参选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比选项目：

比选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参选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选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选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选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简况（企业信誉及评价）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服务人员的资质情况复印件 |  |
| 8 | 服务的业绩表 |  |
| 9 | 参选资格证明文件、财务状况证明 |  |
| 10 | 符合参选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参选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  |
| 11 | 其他 |  |
| 12 | 参选报价单 | （放在商务参选文件） |

**参选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比选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选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选报价单

 据此参选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业主中选，将严格按照服务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比选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选，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选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保险经纪服务公开自主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0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企业概况（企业信誉及评价）**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企业简况（企业信誉及评价）**

**服务人员的资质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  | 从事工作  | 从业年限  | 主要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涉及与本次服务有关的管理、实施等相关人员均需列入此表。

参选人名称（公章）：\_\_\_\_\_\_\_\_\_ 参选人代表签字：\_\_\_\_\_\_

日 期：

**近5年内服务的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单价  | 合同总价 | 服务日期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参选人名称（公章）：\_\_\_\_\_\_\_\_\_ 参选代表签字：\_\_\_\_\_\_\_

日 期：

**参选资格证明文件、财务状况证明**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符合参选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参选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保密声明**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保险经纪服务项目比选时发送给参选人的比选文件和任何其他文件应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专有。未经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书面授权，严禁将上述文件包含的信息用于超出本合同招标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

参选人已明确表示符合本比选文件的参选人须知中规定的要求，并对所有专有信息严格保密，不得用于本比选项目之外的其它目的。

参选单位(并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位：

日期：

 **商务报价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在充分研究保险经纪服务自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愿以以下报价，严格按照自主比选邀请书的要求，交付本项目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固定总价：（大写）：

（小写）： 元（增值税税率6%）

参选人： （加盖参选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_（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